

總長賜存

著者敬贈

人 文 叢 書

世界各國學制考

湘鄉吳家鎮著

商務印書館發行

人 文 叢 書

世界各國學制考

湘鄉吳家鎮著

商務印書館發行

商 務 印 書 館 發 行

世 界 教 育 狀 况

紙一面一元 布一面四角

是編縷述世界各文明
國教育狀況。凡教育、行
政、大學、中學、小學、實業、
專門教科書、圖書館、學
校衛生等。綱舉目張。可
為吾國取法。共十五編。

- 一編 英吉利
- 二編 德意志
- 三編 法蘭西
- 四編 意大利
- 五編 奧大利
- 六編 比利時
- 七編 荷蘭
- 八編 瑞士

- 九編 瑞典
- 十編 俄羅斯
- 十一編 美利堅
- 十二編 日本
- 十三編 教科用書
- 十四編 圖書館
- 十五編 學校衛生

元(304)

Educational Systems of the
Various Countries

The Commercial Press, Limited
All rights reserved

中華民國十三年六月初版

品(世界各國學制考一册)

(每册定價大洋壹元捌角)

(外埠酌加運費匯費)

著 者 湘 鄉 吳 家 鎮

發 行 者 商 務 印 書 館

印 刷 所 上海北河南路北首 商務印書館

總發行所 上海棋盤街 商務印書館

分售處 商務印書館分館

此書有著作權翻印必究

- 北京 天津 保定 奉天 吉林 龍江
- 濟南 太原 開封 鄭州 西安 南京
- 杭州 蘭谿 安慶 蕪湖 南昌 漢口
- 長沙 常德 衡州 成都 重慶 瀘縣
- 福州 廣州 潮州 香港 梧州 雲南
- 貴陽 張家口 新加坡

五八三九自

凡例

一、愚著此書，本成於去歲學制會議之前，適教育部有是會之召集，擬以此就正於全國之教育大家，遂在北京益世報登載一次。現事隔經年，而隨時所增加者，視原稿多至十之四五，本不欲忽忽付梓，自暴淺陋，以每日函詢出版時期者，絡繹不絕，不得已暫時宣告編輯終結，用以問世。

一、關於學制參考書籍，部中所收藏者，為數極少，而私家之購買力，亦復有限，且一制度之改革，法令之修正，往往登諸官府文報之上，未必另刊專書，故材料之搜集，極感困難。本書所載，實不免有陳腐之處，祇得稍俟時日，再謀改訂，讀者諒之。

一、一國學制，各家記載，多有差異，此或因時代之不同，或因見聞之有異，致生此結果，無可避免，著者擬再游歷歐美，果能將實地所見，加以修訂，實所欣幸焉。

民國十二年四月湘鄉吳家鎮識於北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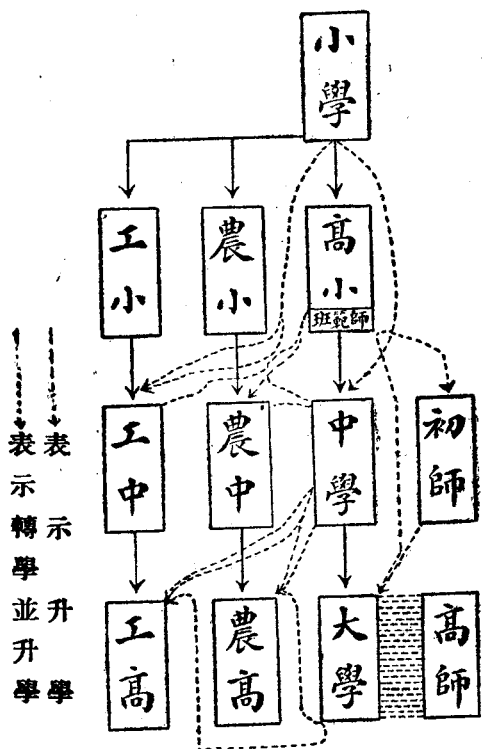
世界各國學制考目次

第一章	法蘭西	一
第二章	意大利	六一
第三章	西班牙	七八
第四章	葡萄牙	八四
第五章	瑞士	八九
第六章	瑞典	一〇二
第七章	挪威	一一六
第八章	荷蘭	一二七
第九章	丁抹	一三七
第十章	比利時	一五一
第十一章	舊俄羅斯	一六五
第十二章	新俄羅斯	一六八

第十三章	奧大利	一七九
第十四章	匈牙利	一九〇
第十五章	亞爾然丁	一九五
第十六章	智利	一九九
第十七章	巴西	二〇〇
第十八章	玻利維亞	二〇二
第十九章	墨西哥	二〇四
第二十章	秘魯	二〇六
第二十一章	羅馬尼亞	二〇九
第二十二章	希臘	二一三
第二十三章	英吉利	二一八
第二十四章	加拿大	二七一
第二十五章	德意志	二九〇

第二十六章	美利堅	三六七
第二十七章	菲律賓	四四〇
第二十八章	印度	四四七
第二十九章	日本	四四九
第三十章	中國	四七四

法國學校系統圖說 其二



法國學校系統圖說 其四(中小學校之組織)

中 學 校

本 科

豫 科

大學高等專門學校

十八歲

哲學級
數學級

高等科

初等科

尋常科
預備科

一級 二級 三級 四級 五級 六級 七級 八級 二年 一年

七歲

二級各細
各級再細分

為古典近世
語科學之四

各級又分甲乙兩組甲組注重古

典乙組注重近世語

女 學 校

本 科

高等科

初等科

尋常科

幼稚科

五年

四年

三年

二年

一年

九歲

一年

十六歲

十二歲

八歲

說明、 幼稚園、在法國稱母親學校、Ecoles Maternelles入學年齡、由二歲至六歲、共四年、兒童自三歲至六歲者亦可入之、(六歲以上、須入小學校)、由各市設立、係一獨立性質、

其設於小學校內之幼稚科者，Cour D'enfant 教育四歲至七歲之兒童，立於母親學校與小學校之中間，其教科目，則爲（一）動植物之觀察，（二）圖畫，（三）習字，（四）讀書，（五）語言，（六）地理，（七）算術，（八）手工，（九）唱歌，（十）遊戲，（十一）體操，每次授課時間，不得過二十分。

幼稚園教員，均係女子，且須持有『教員免許狀』*Certificat d'aptitu de pädagogique* 者，方可擔任，平時由視學視察學校，然亦由學區女視學或幼稚園女視學視察者。

每日授課時間，夏季則由上午七時，至下午七時，冬季則由上午八時，至下午六時，教科目爲遊戲、唱歌以及初淺學科等，兒童離幼稚園時，大約能讀書、寫字、及加減乘除。

一說每日授課時間，約六小時，分爲兩段，上午自八時三十分，至十一時三十分，下午自一時至四時，星期日休息，星期四，則許學生自由往教會聽教，一年中之休息日，則爲各宗教紀念日，新年、國慶日（七月十四）暑假，共六星期，由八月二十日起，至九月末日，或十月朔日，如假期中，有組織暑期講習班者，加放兩禮拜，學生每日早晨，休息十五分，午後休息十五分，中午有不能歸家者，則在校內午餐，*Cantines scolaires* 索價極廉，午後可在學校溫

課以一教員 *études surveillées* 指導之。

- 一、幼稚科 *Section enfantine* —— 一年、六歲入學者修業一年、
—— 二年、五歲入學者修業二年。
 - 二、初等科 *Cours Élémentaire* —— 一年由七歲至九歲。
 - 三、中等科 *Cours Moyen* —— 一年由九歲至十一歲。
 - 四、高等科 *Cours Supérieur* —— 一年由十一歲至十三歲。
- 學校教科目、則有(一)道德教育、(二)習字、(三)語言、(四)算術、(五)地理、(六)歷史、(七)公民學、(八)理科初步、(九)體操、(十)圖畫、(十一)唱歌、(十二)手工、(十三)裁縫。
- 補習科 *Cours Complémentaire* 有設於國民小學校、及高等小學校之兩種、前者修業年限一年、後者修業年限二年、高等小學校、*Ecole primaire supérieure* 入學年限、由十四歲至十七歲、修業年限以三年為本體、但可伸縮為一年或四年、第一學年不分科、從第二學年起、分為四科、任學生自擇之、(一)普通科、(師範預備班)、(二)商業科、(三)工業科、(四)農業科、各科通習科目、則為(子)道德學、(丑)習字、(寅)歷史、(卯)公民學、(辰)物理、

(己)化學(午)體操(未)唱歌。

法國義務教育年限本定由六歲至十三歲共七年，但六歲至七歲為幼稚園教育年限，故雖定為七年，仍係六年，而十一歲兒童經過試驗，受有修業證書，可以免除就學義務，此種證書稱爲『Certificat d'études élémentaires』其試驗時，用口頭及筆記之兩種，并不甚難，惟極有價值。

一千九百十七年，教育總長盧烈，提出小學畢業、青年補習案，分爲兩期。

第一期……由十三歲至十七歲……男子
六歲……女子

第二期……由十七歲至十八歲……男子
十八歲……女子

第一期就學期間，至少一年須二百小時，教授科目，則爲(一)體操、(二)國語、(三)歷史、(四)地理、(五)農業、(六)工業、(七)商業、(八)漁業、(九)家事、(十)經濟、(十一)實習等，其中五十小時，爲普通教授科目，一百五十小時，爲實業教授科目，一百時間爲體操，第一期規定教科，至少須肄習三年，經過試驗，得免除第一期續習之義務。

第二期之教授科目，男子(一)爲國語、(二)歷史、(三)地理、(四)法制、(五)經濟、(六)體操、

(七) 兵式教練、女子爲(一) 國語、(二) 歷史、(三) 地理、(四) 家事、(五) 經濟、(六) 裁縫、(七) 衛生、(八) 醫學初步、(九) 育兒等、就學時間、至少一年須二百小時、其中一百小時爲普通教授科目、一百小時在男子爲體育、在女子爲家事、第二期教科肄習二年、經過試驗、得免除就學義務。

中學校分爲兩種

甲、國立中學 Dycees 國庫維持……………教員程度薪金較高……………修業年限七年

乙、地方中學 Colleges 省庫維持……………教員程度薪金較低……………修業年限七年

中學七年、分爲兩組、第一組 Premier Cycle 四年、第二組 Deuxieme Cycle 三年、復於第二二年之末、又分爲二、第一組分爲(A) 古典部、(B) 科學部、古典部之拉丁語、爲必修科、始於第六學年、希臘語始於第三學年、科學部無拉丁希臘語、而代以法語、科學、圖畫等、第二組分爲四部、(A) 拉丁希臘語部、(B) 拉丁近世語部、(C) 拉丁科學部、(D) 近世語科學部、

中學七年、其下有二年之初等科 Classes Elementaires 又其下有二年之預備科 Classes

Preparatoires 是與小學校教育程度相當，此外尙有一年之幼稚科 Cours D'enfant 卽滿五歲入學，直至十六歲爲止，（卽第十一級至第七級）

再分別詳細言之如下

女子中學與男子同，稱爲 Lycée 修業年限五年，入學年齡，由十二歲至十七歲爲止，分爲二期，第一期三年，第二期二年，第一期內之各種學科，爲必修科，第二期內之各種學科，可以隨意擇選，（至第三年之末，經過試驗，授予修業證書，再升入高等科，至第五年之末，經過試驗，授予畢業證書）

前期，由第六級，至第三級，共四年。

第一部，拉丁語爲必修科，由第三年，（卽第四級）選修希臘語。

（此時在近世語之中，減去二時，在圖畫之中，減去一時，共計三時，以授希臘語）此爲第一部特色，以下倣之。

第二部，缺少拉丁語，希臘語，選修法語，理科，數學，圖畫等。

後期，由二級一級及哲學級，共三年，最初二年，分爲四部，其後一年，分哲學級二部，及數學

級二部、

第一部、拉丁語及希臘語、爲必修科、接續前期第一部、

第二部、拉丁語及近世語、爲選修科、接續前期第一部、

第三部、拉丁語及理科、爲選修科、接續前期第一部、

第四部、近世語及理科、爲選修科、缺少拉丁語、接續前期第二部及第一部、

哲學級甲部、授以哲學、拉丁語、希臘語、以接續第一部爲主、亦可接續第二、三、四部、

哲學級乙部、授以哲學、缺少拉丁語及希臘語、以接續第一步爲主、亦可接續第四部第一部、第三部之中、有習第二近世語者、亦屬可能、

數學級甲部、授以數學理科及實習、缺少拉丁語希臘語、以接續第三部爲主、亦可接續第四部、

數學級乙部、授以兩種近世語、以接續第四部爲主、第三部亦可、分級組織、頗爲複雜、再圖解於下、